厦门市人民政府文件

厦府[2023]59号

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22 年度厦门市科学技术奖的通报

各区人民政府,市直各委、办、局,各开发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创新创业,不断提高我市科学进步水平和自主创新能力,根据《厦门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有关规定,市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组织 2022 年度厦门市科学技术奖评审。经研究,决定对 2022 年度在科学技术进步活动中作出重要贡献的科学技术人员和组织给予奖励。

一、授予郑南峰、王占祥2人科学技术重大贡献奖:

二、授予陈浩等10人科技创新杰出人才奖;

三、授予"复杂海域环境下超长管道整体式沉管施工关键技术与应用"等60项成果科学技术进步奖,其中一等奖10项、二等奖20项、三等奖30项。

希望获奖单位和个人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全市科技工作者要向获奖者学习,发扬求真务实、拼搏创新的精神,争创更多引领社会发展的科技成果,为我市加快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推动科技创新引领发展动能转换做出更大的贡献。

附件:2022年度厦门市科学技术奖获奖名单

厦门市人民政府 2023年3月21日

(此件主动公开)

有关单位:各获奖单位。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年3月22日印发

